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潼发改审〔2019〕336号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柏梓镇2019年入户道路硬化工程概算的 批复

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柏梓镇2019年入户道路硬化工程概算审批的函》（柏梓府函〔2019〕105号）及相关资料收悉，该项目属于2019年新增建设项目。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投资概算，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潼南区柏梓镇2019年入户道路硬化工程。
- 二、项目代码：2019-500152-01-01-100456。
- 三、建设地点：柏梓镇石梯村、金灵村。
- 四、建设性质：新建。

五、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，魏平。

六、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：重庆市潼南区柏梓镇人民政府，李永恒。

七、建设规模及内容：1.石梯村总长 3291 米，其中：4 社 740 米，5 社 446 米，6 社 693 米，7 社 878 米，8 社 534 米。2.金灵村总长 3148 米，其中：1 社 214 米，2 社 574 米，3 社 1240 米，4 社 1120 米。3.道路宽 1.5 米，厚度 10 厘米，C20 砼路面，每 3-5 米留伸缩缝，路基夯实，混凝土振捣压实。

八、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概算 83.29 万元。资金来源：区农业农村委补助资金 66 万元，不足部分业主自筹。

九、建设工期：3 个月。

十、其他要求：

1.严格按照《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潼南府发〔2017〕13 号）开展相关工作，精心组织项目实施，处理好邻避问题；同时，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，避免重复建设。

2.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，消除各类安全隐患，做到安全施工、文明施工、规范施工，保障项目顺利实施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 年 11 月 26 日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审计局。

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26 日印发